

國立彰化師範大學企業管理學系

「萬人點燈，聚沙成塔」關懷學生補助實施要點

113年05月14日系務會議通過

113年06月05日陳校長核定

一、本系為關懷家境困難之學生，激勵其努力向學之精神，培養自信自立，協助其完成學業，本實施要點依『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「萬人點燈，聚沙成塔」關懷學生獎補助實施要點』訂定之。

二、申請條件：

（一）凡在學期間直系親屬重病或死亡，至生活困難者。

（二）家庭突遭重大意外(如火災、地震、車禍等)，或變故(如父母失業、破產等)致生活困難、影響就學者。

（三）特殊急難(如父母雙亡、由其親屬扶養或無生計能力扶養者、學生本人重病或傷亡、其他重大急難事項等)得以專案申請補助。

（四）同一學生同一事件，申請以一次為限。

（五）若有多位學生同時申請，則以未領有本校其他獎助學金者優先補助。

三、本項急難扶助金申請，於事件發生後向系辦領取申請表填寫，並經導師簽名後，送系辦彙辦。

四、本項急難扶助金之審查，由系主任召集相關人員，依其具體事實審查後核定扶助金額，每案補助以新台幣3萬元整為上限，並於系務會議中報告備查。

五、本項經費使用至金額核發完畢為止。

六、本實施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，校長核定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